

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第 660 次處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10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 0 分

地點：本處 17 樓會議室

主 席：方處長定安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轉達本週市政會議及局務會議（主管會報）裁（指）示事項：

- 一、凡外借本處場地，請務必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有關四年成果專書，請各科室務必配合專案辦公室依限辦理。

貳、第 659 次處務會議裁（指）示事項處理情形：

紀錄事項備查。

參、各科室重點工作報告：

裁示：

- 一、爾後請總工室將本週市長室晨會重要裁示事項納入處務會議資料，請各科室配合提報。
- 二、△F5-7 修法補充資料請企劃科納入法務局意見。
- 三、華江案動二簽文已批准，請工程科預估同意書取得等時間，排定後續辦理期程。
- 四、有關斯文里三期公辦都更案手冊內容，請經營科依局長所提修正意見分析可行性後修正或說明。
- 五、有關 12 行政區自主更新工作站，請專案辦公室製作進度圖，標明各工作站之任務及重要事件等資訊。
- 六、有關都更人力調配一事，請專案辦公室持續研議處理方式。

七、請轉達同仁，凡處本部退文請科內幹部確認後再上陳，並請將批示意見及原簽文併同清稿簽文陳核；並提醒同仁，若長官有批示意見務必回報幹部知悉。

八、斯文里三期公辦都更案變電箱一事，請工程科再與副處長討論。

九、斯文里二期公辦都更案宮廟更新分回一事，請經營科再帶簡報與副處長討論。

十、請企劃科向都發局綜合企劃科取得 TOD 公展計畫書做為參考。

肆、綜合報告事項：

一、人事室報告：

(一) 適逢選舉年，11 月須完成考績，獎懲案須於下週核定。

(二) 適逢選舉期間，請主管同仁保持行政中立，辦公空間勿擺放特定候選人宣傳品。

裁示：請各位主管同仁再留意。

二、會計室報告：

(一) 108 年預計招標之案件，請各科室事先規劃招標期程。

(二) 年底將近，107 年未結委辦案請加速撥款進度。

裁示：107 年未結委辦案請各科室預擬關帳前撥款進度。

伍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30 分